

中天科技供应商行为准则

中天科技一直致力于在供应链中推行诚信的商业行为并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本准则体现了中天科技对中天供应链上的供应商在对人员尊重,环境保护和社会责任等方面的基本要求,希望所有供应商都能够遵守该准则。本准则所称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指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含相对控股)的所有子公司、孙公司。

1 诚信守法

供应商除了要遵守中天科技供应商行为准则(以下简称“准则”)外,还必须遵守经营所在国家或地区所有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对同一主题,在经营所在国家或地区适用的法律、法规或标准跟本准则都有规定且无相互冲突时,以要求较高者为准。若本准则中条款跟经营所在国家或地区适用的法律、法规或标准有冲突以致遵守本准则会导致违法时,以符合经营所在国家或地区法律、法规或标准的最高要求为准。

2 人权

供应商要尊重国际公认的人身权利,并且不得以任何形式侵犯这些权利。供应商要尊重每一个人的尊严、个人隐私和基本权利。

3 劳工标准

3.1 童工与未成年工

供应商不得雇佣或者使用童工,不得雇用低于最低法定就业年龄的任何人。在中国“儿童”指任何16周岁以下的人;在其他国家“儿童”指任何15周岁以下的人;当国家或当地法律法规规定了更高的义务教育年龄或者最低的法定就业年龄时,以较高者为准。“童工”指儿童或青少年从事劳动,国际劳工组织(ILO)最小年龄公约(C1973)规定可以接受的情形除外。

若供应商发现有雇佣或使用童工的行为,则应立即采取补救措施,该补救措施应以儿童的最大利益为主要考虑因素,补救措施能保障其最大利益。

供应商应提供、支持和/或制定政策和计划,以协助发现任何从事童工的儿童。供应商应保证18周岁以下未成年员工不会从事有危害性的工作。本准则中“危害性工作”指使员工处于以下工作环境:受到身体、精神或性侵犯;地下、水下、高空和受限空间;需使用危险机械、仪器和工具,或处理、运输重物;暴露于有害物质、药剂、工序、温度、噪声或振动环境下;长时间劳动、夜间工作或受到无理由的限制等其他困难环境。

3.2 强迫劳动

供应商不得使用酷刑、强迫劳工、债役、强制劳动、奴役、贩卖人口、性暴力。供应商应保证员工和公司之间是自由选择和不受胁迫的。

供应商的员工有权在给出合理的通知后离职或解除劳动关系。员工可在此类合理通知期满后自行离职。所有雇佣关系均为自愿。供应商应跟每位员工签署包含合理通知期的雇佣合同。

供应商不得要求员工缴纳押金或不予支付工资或使员工承担债务,或要求员工质押任何身份证明文件或类似证件,并将此作为雇佣或保留工资的条件。

供应商应和所有员工签订包含易于理解的雇佣条件的纸面劳动协议。

3.3 自由结社

在适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供应商应尊重员工加入或不加入工会或类似代表机构的权利,以及员工进行集体谈判的权利。

供应商应允许其员工和管理层之间进行公开沟通和直接参与,以建立员工关系和解决任何问题。

供应商不得歧视员工代表或者工会成员,保证他们在工作场合能够行使工会职能。

3.4 歧视与惩戒

供应商不得在雇佣、薪酬、培训机会、晋升、解约、退休程序或决策方面直接或间接参与或支持任何形式的歧视,包括但不限于:种族、肤色、年龄、退伍军人身份、性别、性取向、怀孕、语言、民族、残疾、宗教、政治面貌、社团成员、工会成员、国籍、土著地位、医疗状况、艾滋病、社会出身、财产、血

统、社会或婚姻状况和协会会员资格等。

供应商不得强迫员工或准员工接受带有歧视性的医学检查。

供应商应尊重其所有员工，应完全禁止和不得容忍任何不可接受的或者侮辱性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精神虐待，性骚扰，歧视性的动作，和性有关的、强迫性的、威胁性的、恐吓性的、诽谤性的和剥削性的语言和肢体接触等。

3.5 工作时长

供应商应确保员工工作时长不会过量并至少符合经营所在国家或地区法律法规，每位员工每周工作时长不得超过 60 小时（包括加班）。

供应商应尊重员工的休息，应确保每位员工连续工作六日后至少休息一天。

供应商应保证所有员工带薪假期的权利。

在特殊情况下（可能包括紧急情况，但不包括预期的生产需求峰值），如果供应商的员工需要加班，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超过规定的工作时长。供应商应根据相关角色考虑其所从事的工作类型和可接受的工作时长。

3.6 工资与补偿

供应商应提供至少满足经营所在国家或地区法律法规最低工资标准的薪酬。

供应商应确保员工了解其雇佣条件，并给予员工公平合理的工资以及任何具有法律效力或约定的福利。

供应商不得将扣除工资作为惩戒措施。

供应商必须及时向员工发放工资，且必须明确地向员工传达其工资构成。

4 健康与安全

供应商应根据国际标准和国家法律为其员工、承包商、合作伙伴或可能受其活动影响的其他人员提供健康和安全的工作环境。

供应商应建立完善的机制，以确保将健康和安全的义务传达并应用于其控制范围内的各方。

供应商应确保其符合健康和安全风险预防的一般原则。一般原则包括识别、减轻和预防危险，使用合格和受训的人员，提供和维护安全的设备和工具，包括所需的个人防护装备。

供应商应建立并执行机制，以确保其所有员工有能力履行其职责和义务中的健康和安全的部分。这包括提名和培训适当级别的人员（特别是高层管理人员），负责履行供应商的健康和安全义务。

若供应商为员工提供宿舍则应保持宿舍的整洁、卫生、安全并满足员工（适用时包括员工家属）基本生活需要。

供应商应建立系统并提供培训，以准备随时应对事故、健康问题和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供应商应有适当的方法和程序以从事事故和紧急情况的记录、调查和实施中提升自身能力。

供应商应尽最大努力控制危险源并采取必要的针对意外伤害和职业疾病的预防措施，必要时向员工提供必要的防护器材并指导使用。

供应商应提供适当、定期的培训以使员工了解健康和安全知识。

必要时，供应商应建立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ZTT 鼓励供应商进行 OHSAS18001 认证。

5 环境保护

供应商应遵守相关立法和国际标准，并且在环境立法不完善或未强制执行的国家，确保采取合理行为来管理对环境的影响。

供应商应获取、维护和保留所有必要的环境许可（例如废物管理和运输）、审批和注册信息。

供应商应识别、减少、监督、控制和处理所有危险废弃物，并应根据国际标准和适用法律避免所有污染物排放。

供应商应遵守有关禁止或限制特定物质的所有适用法律、法规和客户要求。产品中包含的危险化学品和其他材料，特别是 RoHS 和 REACH 法规高关注物质清单中包含的物质，必须由供应商识别和管理，以确保其安全使用、回收或重用和处置。供应商必须避免使用此类材料和化学品（若无法避免则应尽量减少）。

供应商应根据 ZTT 的要求识别、监督和最大限度地减少温室气体排放（GHG）和自身运营的能源消耗，包括运输和旅行中的二氧化碳排放，并向 ZTT 或 ZTT 指定、认可的第三方提供相关数据以衡量改进情况。

供应商应当支持对环境挑战采取预防措施，积极推动对环境负起更大的责任，鼓励发展和推广环境友好的技术。

供应商应致力于降低对环境的影响并持续提高环境绩效。必要时，供应商应建立环境管理体系，ZTT鼓励供应商进行 ISO14001 认证。

6 身心要求

供应商应关注并积极促进员工及受影响社区成员的身心健康。

供应商应提供有利于员工心理健康的工作环境，避免过度压力、职业倦怠和心理霸凌，并建立员工心理支持渠道，如心理咨询服务或员工援助计划。

供应商应定期评估工作负荷、岗位设计及管理方式对员工心理状态的影响，并采取合理措施予以改善。

供应商应尊重员工的身体健康权，不得因工作安排导致员工身体健康受到不合理损害，并应鼓励员工参与健康促进活动，如体检、运动及健康知识培训。

7 资源效率

供应商应致力于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减少资源浪费，推动循环经济。

供应商应在产品设计、生产工艺和运营过程中，优先采用节能、节水、节材的技术和措施。

供应商应识别并监控关键资源（如水、能源、原材料）的使用情况，设定效率提升目标，并定期向中天科技报告改进进展。

供应商应优先使用可再生、可回收或可再利用的材料，并减少一次性物料和包装的使用。

供应商应建立废弃物减量、再利用和回收机制，最大限度地减少最终处置的废弃物量。

8 生物多样性

供应商应在其运营和供应链中积极保护生物多样性，避免或减少对生态系统的影响。

供应商应识别其经营活动可能对生物多样性产生的直接和间接影响，尤其是在生态敏感区域或保护区附近进行的活动。

供应商应采取预防和减缓措施，避免破坏珍稀、受保护或本地特有物种及其栖息地，不得从事非法野生动植物贸易。

供应商应优先选择不涉及生物多样性破坏的原材料来源，并鼓励其在供应链中推广生物多样性保护实践。

供应商应在可行的情况下支持或参与生态修复项目，以补偿不可避免的生物多样性损失。

9 森林

供应商应在其运营和采购活动中，推动可持续森林管理和零毁林承诺。

供应商应承诺在其供应链中杜绝非法砍伐和毁林行为，确保采购的木材、纸张、纤维及其他林产品来自合法和可持续经营的森林。

供应商应优先采购获得 FSC（森林管理委员会）或同等认证的林产品，并应建立追溯体系以确认来源。

供应商不得将天然林、高保护价值森林或泥炭地转换为生产或经营用地，除非符合当地法律并获得相关主管部门的许可。

供应商应鼓励并支持其上游供应商履行类似的森林保护承诺，并定期开展合规性评估。

10 土地保护

供应商应以可持续方式管理土地资源，避免土壤退化、污染和不合理占用。

供应商应在土地使用过程中，防止和减少土壤侵蚀、盐碱化、荒漠化及土壤污染，并采取合理措施维护土壤健康。

供应商应遵守土地利用相关法律法规，不得非法占用或改变土地用途，尤其应保护基本农田、生态用地和水源涵养区。

供应商在建设、生产和废弃物处置过程中，应采取污染防治和修复措施，防止有害物质泄漏导致土地污染，并在退出时进行场地恢复。

供应商应鼓励采用可持续农业和土地利用实践，减少化肥、农药等化学品对土地和周边环境的不利影响。

11 禁止的商业行为

11.1 腐败和其他禁止的商业行为

中天科技对于腐败和其他任何禁止的商业行为采取零容忍政策, 供应商应遵守有关贿赂、腐败、诈骗和其他禁止的商业行为的法律法规。

供应商不得容忍或参与任何贿赂行为, 包括向员工、客户、供应商、组织或个人提供或从上述渠道得到不当的报价或付款。

供应商不得提供、允诺或者给予任何不正当的好处、利益或者激励给任何政府官员、国际机构或第三方, 不管不正当利益是直接给予还是间接提供。

供应商应制定反贿赂政策, 规定对其组织内任何形式的贿赂或腐败采取零容忍原则, 包括疏通费。

供应商应确保其员工、承包商和分包商了解其反贿赂政策以及如何遵守其要求。

11.2 礼物、招待和开销(商务礼仪)

供应商不得直接或者间接向 ZTT 员工、代表或其他人员提供礼物。ZTT 员工的差旅费用由本公司承担。不得在合同洽谈、招标和奖励时提供或者接受招待、开销和礼物。

11.3 欺诈和洗钱

供应商应遵守关于欺诈和洗钱的所有适用的国际标准和法律。

供应商不得从事或避免从事可能导致任何一方违反任何此类国际标准和法律的任何行为。

供应商应维持有效的反欺诈和(在适当情况下)反洗钱的合规方案, 以确保遵守法律, 包括监督合规性和发现违法行为。

11.4 竞争

供应商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引起或者参与所有通用或者特定的非竞争行为, 包括集体操纵价格、非法市场分配或其他违法行为。

11.5 支持非法武装

供应商应禁止直接或间接支持非政府武装团体或从事非法活动的公营或私营保安机构。

12 在采购矿产时秉承负责任的态度

供应商应制定明确的政策或完善的程序, 以避免故意购买冲突矿产。

供应商应制定政策或程序, 以合理确保其制造的产品中所含的锡、钽、钨和金不得直接或间接资助或惠及严重侵犯人权行为的武装团体。供应商应对这些矿物的来源和监管链开展尽职调查, 并要使尽职调查措施有效满足 ZTT 要求。

《供应商行为准则》承诺书

尊敬的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兹收到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之《供应商行为准则》, 本公司承诺遵守本行为准则所有要求以及对不符合项和行为做持续改善。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